

关于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公共楼宇物业、公共环境保洁服务项目

目 3 包变更中标单位的情况说明

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：

信阳职业技术学院公共楼宇物业、公共环境保洁服务项目 3 包（采购项目编号：信财公开招标-2025-64）于 2025 年 07 月 29 日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本项目的开评标工作，评审工作结束后，于 2025 年 07 月 30 日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信阳市）》网上发布了本项目的中标公告。

在中标公示期间，收到其他供应商对中标企业第一物业服务(北京)有限公司的质疑，经核实，中标企业投标文件未响应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服务内容及要求“乙方从业人员每人每月工资不低于信阳市区最低标准”的规定，根据本项目废标条件“10.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、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”的规定，第一物业服务(北京)有限公司的投标文件应按废标处理。

我单位决定依据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顺序，确定下一候选人：河南常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。

第一中标公司：第一物业服务(北京)有限公司，中标金额：668000 元/每年；第二候选公司：河南常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，投标金额：758342.34 元/每年。第二候选公司比第一中标公司总金额多 90342.34 元。该报价不高于第一中标（成交）候选人报价 20%。



特此说明！

信阳职业技术学院（加盖单位公章）
日期：2025年8月14日

